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审议《关于变更注册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经控股股东建议，公司拟将注册地由“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泰路112号11楼”变更为“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顺通大道50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变更注册地涉及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泰路112号11楼 邮政编码：610041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顺通大道50号 邮政编码：650214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原《公司章程》（2020年8月修订）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地址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年11月修订）。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